

询价邀请函

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需对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各下属子（分）公司公务用车（皮卡车）采购项目（第二次）进行询价，特邀请贵公司根据询价文件要求参加本次询价活动，项目要求如下：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的要求，国内经工商、税务部门正式注册登记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履行合同能力，具有良好的经济信誉的公司。

二、项目内容

1. 采购范围：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各下属子（分）公司公务用车（皮卡车）采购

2. 采购内容：为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各下属子（分）公司公务用车（皮卡车）采购（第二次）

3. 工期：中标后 20 个工作日内须完成供货

4. 质量要求：

（1）符合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

（2）皮卡汽车质量保证期：需不低于生产厂家官方承诺的质保期限，具体保修内容及范围按供应商官方出具的质保手册内容为准。

（3）本次供货车辆的生产日期需满足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向前追溯 3 个月内生产的车辆且符合供货标准。

5. 付款方式：

（1）招标工作完成后，中标单位将分别与各需求子（分）公司签订合同，涉及单位包括萍乡城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分公司、江西智慧城市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江西安源路

桥集团有限公司、江西萍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萍乡市工程咨询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2)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全额增值税机动车专用发票且完成车辆验收并签署验收合格证明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3) 若验收过程中发现车辆型号、配置、外观或随车文件与采购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款项。待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整改并提供合格产品，并经甲方重新验收合格后，甲方应于重新验收合格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4) 本次报价为车辆裸车价，不含上牌费、车辆购置税及保险费。

(5) 中标人须配送全车车膜及脚垫等物品。

6. 税率: 提供 13% 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果投标人提供的发票税率小于采购人要求的税率，则采购人在进度款支付中扣除中标单位的进销项税额差部分，如进项税额大于销项税额，差额不予退回。

7. 结算方式: 最终结算金额=实际供货数量*中标单价(裸车价)

需特别说明: 上牌费、车辆购置税及保险费相关手续由集团各下属子分公司自行办理，相关费用也由其自行承担并按实际发生金额结算。

8. 本评标委员会成员: 评审工作由评标小组负责，总数 7 人，集团招标采购部、萍乡城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分公司、江西智慧城市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江西安源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江西萍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萍乡市工程咨询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集团纪检监察室参与监督。

9. 其他要求: 近 3 个月内，采购人若需重新采购该报价内车型，投标人须按原报价或更低价格执行; 3 个月后若市场价下调，则按最新市场价采购。

(一) 基本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信誉证明：投标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
8. 外省进赣企业（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和检测企业）提供入赣许可（入赣备案）资料；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殊资格要求

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接受 不接受。
2. 其他： /

三、招标控制价

本次招标控制价为 53.02 万元（含 13% 增值税）。

注：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控制价，若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该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四、报价人须知

1. 参加询价的公司应遵循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及通行规则；
2. 投标资料包括：详见《附件：投标报价文件格式》。
3. 报价文件封装：投标报价文件一律采用 A4 纸打印，入袋内密封，

对应写明报价人名称。

4. 本项目最高报价为：530200.00元，本项目只允许一个有效报价，超控制价报价或多个报价视为无效报价，投标报价为一次性不得更改的报价，以人民币报价并加盖单位公章方为有效。

5. 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时间：2025年9月1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6. 投标报价文件递交地点：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吴楚大道10号江西萍乡建工集团大厦7楼开标室。

7. 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8. 开标时间：2025年9月1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我司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现场评标，现场评标后确定中标单位，以符合条件的最低报价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结果现场公布。

9. 报名方式：

邮箱报名：由满足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将报名登记表、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报名资料盖章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人邮箱：JXHMJTCCGB@163.com 邮件附件命名须按照“项目名称+报名资料+投标人全称”格式。

10. 招标招标文件的获取：

邮箱获取：邮箱报名成功后，由采购人将电子版招标文件以电子邮箱的形式发送至投标人，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11. 投标保证金

(1) 金额：0.3万元。

(2) 形式： 现金转账 银行保函 现金转账、银行保函任选其一

(3) 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应及时将银行转账凭证发送至采购人邮箱：JXHMJTCGB@163.com。邮件命名须按照“项目名称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人全称”格式。若因投标人邮件命名不规范，导致采购人未能及时查验投标保证金，进而影响投标资格审查，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当采用现金转账形式时，满足以下要求：

① 保证金应以转账或电汇形式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缴纳至投标人指定银行账户，采购人不接收以现金或汇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

②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缴纳人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其分公司、子公司、办事处或个人代缴投标保证金，均视同名称不一致。投标保证金缴纳人名称与投标人名称不一致的，投标无效，采购人将拒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③ 投标人在汇款或转账时，必须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各下属子（分）公司公务用车（皮卡车）采购项目投标保证金”字样（如字数太多写不下，可简写）。因投标人未备注或错误备注导致不能及时查验保证金是否到账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④ 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凭证必须附在投标文件中，作为投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能查证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5) 当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时，满足以下要求：

① 银行保函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交至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能收到银行保函原件的，其投标无效。

② 银行保函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保持有效。

③ 银行保函被担保人名称必须与投标人保持一致，其分公司、子公司、办事处或个人均视为投标无效，采购人将拒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④ 银行保函必须附在投标文件中，作为投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

(6) 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1504 2009 0910 0026 701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分行营业部

(7)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以上的规定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 投标人不按本小点第(7)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9)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最迟将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可转合同履行保证金。

(10)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事宜，联系人：周先生电话：19979866705

(11) 若投标人发生以下任一种情况，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②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在收到中标通知后拒签合同；

③ 中标人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合同履行保证金或银行履约保函；

④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以提供虚假资料等弄虚作假方式投标并查证属实的；

⑤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有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骗取中标并查证属实的；

⑥ 被认定存在法律法规明确载明可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12. 皮卡车参数分为三类具体如下:

(1) 参考参数 I 类

序号	项目类别	参考参数 I 类	
1	车身	长度	$\geq 5680\text{mm}$
		宽度	$\geq 1930\text{mm}$
		高度	$\geq 1870\text{mm}$
		轴距	$\geq 3470\text{mm}$
		车身结构	非承载式皮卡
		最小离地间隙	$\geq 235\text{mm}$
		车门数	4 个
		座位数	5 个
		油箱容积	$\geq 80\text{L}$
		货箱尺寸	$1850*1600*600 \geq \text{尺寸} \geq 1780*1590*540$
		最小转弯半径	$\leq 6\text{M}$
2	发动机	能源类型	柴油
		排量 (L)	$2.5\text{T} \geq \text{排量} \geq 2.3\text{T}$
		进气形式	涡轮增压
		最大马力	$\geq 170\text{Ps}$
		最大功率	$\geq 128\text{KW}$
		最大扭矩	$\geq 450\text{N} \cdot \text{m}$
		环保标准	国 VI
3	变速箱	挡位个数	≥ 8 个
		变速箱类型	自动变速箱(AT)

4	底盘转向	驱动方式	前置后驱
		前悬架类型	双叉臂式独立悬架
		后悬架类型	钢板弹簧非独立悬架
		助力类型	液压助力/电动助力
5	车轮制动	前制动器类型	盘式
		后制动器类型	盘式
		驻车制动类型	电子驻车
		前轮胎规格	$\geq 265/65 R17$
		后轮胎规格	$\geq 265/65 R17$

(2) 参考参数 II 类

序号	项目类别	参考参数 II 类	
1	车身	长度	$5680\text{mm} \geq \text{长度} \geq 5450\text{mm}$
		宽度	$2000\text{mm} \geq \text{宽度} \geq 1930\text{mm}$
		高度	$1900\text{mm} \geq \text{高度} \geq 1870\text{mm}$
		轴距	$3300\text{mm} \geq \text{轴距} \geq 3270\text{mm}$
		车身结构	非承载式皮卡
		最小离地间隙	$\geq 235\text{mm}$
		车门数	4 个
		座位数	5 个
		油箱容积	$\geq 80\text{L}$
		货箱尺寸	$1600*1600*600 \geq \text{尺寸} \geq 1540*1590*540$
		最小转弯半径	$\leq 6\text{M}$
2	发动机	能源类型	柴油

		排量 (L)	2.5T \geq 排量 \geq 2.3T
		进气形式	涡轮增压
		最大马力	\geq 170Ps
		最大功率	\geq 128KW
		最大扭矩	\geq 450N·m
		环保标准	国 VI
3	变速箱	挡位个数	\geq 8 个
		变速箱类型	自动变速箱(AT)
4	底盘转向	驱动方式	分时四驱
		前悬架类型	双叉臂式独立悬架
		后悬架类型	钢板弹簧非独立悬架
		助力类型	液压助力/电动助力
5	车轮制动	前制动器类型	盘式
		后制动器类型	盘式
		驻车制动类型	电子驻车
		前轮胎规格	\geq 265/65 R17
		后轮胎规格	\geq 265/65 R17

(3) 参考参数III类

序号	项目类别	参考参数III类	
1	车身	长度	\geq 5610mm
		宽度	\geq 1880mm
		高度	\geq 1850mm
		轴距	\geq 3440mm
		车身结构	非承载式皮卡

		最小离地间隙	$\geq 235\text{mm}$
		车门数	4 个
		座位数	5 个
		油箱容积	$\geq 73\text{L}$
		货箱尺寸	$1850*1600*600 \geq \text{尺寸} \geq 1800*1590*540$
		最小转弯半径	$\leq 6.4\text{M}$
2	发动机	能源类型	柴油
		排量 (L)	$2.8\text{T} \geq \text{排量} \geq 2.5\text{T}$
		进气形式	涡轮增压
		最大马力	$\geq 167\text{Ps}$
		最大功率	$\geq 123\text{KW}$
		最大扭矩	$\geq 430\text{N} \cdot \text{m}$
		环保标准	国 VI
3	变速箱	挡位个数	≥ 8 个
		变速箱类型	自动变速箱(AT)
4	底盘转向	驱动方式	分时四驱
		前悬架类型	双叉臂式独立悬架
		后悬架类型	钢板弹簧非独立悬架
		助力类型	液压助力/电动助力
5	车轮制动	前制动器类型	盘式
		后制动器类型	盘式
		驻车制动类型	电子驻车
		前轮胎规格	$\geq 245/70\text{R}17$
		后轮胎规格	$\geq 245/70\text{R}17$

五、联系方式

采购人：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招标采购部

地址：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吴楚大道10号

采购经办人：周先生 电话：19979866705 邮箱：JXHMJTCGB@163.com

六、采购监督机构

江西萍乡建工集团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胡女士

联系电话：0799-6663323

邮 箱：jxpxjgjjs@163.com

附件：投标报价文件格式



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9月5日

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投标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各下属子（分）公司公务用车（皮卡车）采购项目（第二次）

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性别: _____

年 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

投标人: _____ (盖公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3. 供应商承诺函

致：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很荣幸能参与_____项目的竞争。

我代表 (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价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提供的项目为贵方询价文件中的所有项目。
3. 若成交，我方将按照询价文件的具体规定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4. 在整个询价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询价文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5. 若成交，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_____(公章)

**格式 4.江西萍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各下属子（分）公司公务用车
（皮卡车）采购项目报价清单（第二次）**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暂定数量	不含税控制单价	不含税控制总价	不含税投标单价	不含税投标总价	车辆品牌及型号
1	皮卡车参考1类	<p>1. 该车型的具体需求参数详见附件“皮卡车参考1类”</p> <p>2. 此次报价为车辆裸车价，最终结算金额=实际供货数量*中标单价（裸车价）；</p> <p>3. 上牌费、车辆购置税及保险费相关手续由集团各下属子分公司自行办理，相关费用也由其自行承担并按实际发生金额结算。</p> <p>4. 车辆上牌、保险服务及车辆购置税等所有相关</p>	台	1	111769.91	111769.91			

		手续均由乙方进 行办理;							
--	--	-----------------	--	--	--	--	--	--	--

2	皮卡车参考 II 类	<p>1. 该车型的具体需求参数详见附件“皮卡车参考 II 类”</p> <p>2. 此次报价为车辆裸车价，最终结算金额=实际供货数量*中标单价（裸车价）；</p> <p>3. 上牌费、车辆购置税及保险费相关手续由集团各下属子分公司自行办理，相关费用也由其自行承担并按实际发生金额结算。</p> <p>4. 车辆上牌、保险服务及车辆购置税等所有相关手续均由乙方进行办理；</p>	台	2	121946.90	243893.81			
---	------------	---	---	---	-----------	-----------	--	--	--

3	皮卡车参考参III类	<p>1. 该车型的具体需求参数详见附件“皮卡车参考参III类”</p> <p>2. 此次报价为车辆裸车价，最终结算金额=实际供货数量*中标单价（裸车价）；</p> <p>3. 上牌费、车辆购置税及保险费相关手续由集团各下属子分公司自行办理，相关费用也由其自行承担并按实际发生金额结算。</p> <p>4. 车辆上牌、保险服务及车辆购置税等所有相关手续均由乙方进行办理；</p>	台	1	113539.82	113539.82				
不含税投标报价总价（元）						469203.54				

增值税税额（元）	60996.46	
含税投标报价总价（元）	530200.00	

注：（1）提供有效的车辆品牌及型号佐证资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2）此次报价为车辆裸车价，最终结算金额=实际供货数量*中标单价（裸车价）；

需特别说明：上牌费、车辆购置税及保险费相关手续由各下属子分公司自行办理，相关费用也由其自行承担并按实际发生金额结算。

（3）本次招标采购数量为暂估数量，最终实际采购数量以采购人需求为准；

（4）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控制价，若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该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5. 营业执照

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